

特殊矫治呵护“问题孩子”回归

——沧县检察院开展罪错未成年人专项监督活动纪实

□ 河北法制报记者 牛继芬
通讯员 赵文卓 李惠娴

在校生王某某与李某某在早自习课上发生肢体冲突致王某某一级轻伤。因李某某系不满十四周岁未成年人，公安机关不予立案，也未给予李某某任何处罚。沧县人民检察院介入该案后，监督公安机关对李某某给予训诫处罚，并支持起诉。近日，沧县人民法院采纳检察机关支持起诉的意见并依法判决校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李某某监护人对医药费的50%自愿承担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最高检“检爱同行，共护未来”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监督专项行动，完善未成年人保护体系，沧县检察院在加大对被害未成年人依法保护的同时，着力推动解决对罪错未成年人进行矫治教育工作，切实履行未成年人保护法律监督职能。

刚性监督，倾力矫治教育

在校生由学校配合进行矫治；非在校生由其所在的村委会等配合进行矫治；无心理辅导条件的由检察机关委托社工进行心理辅导和家庭教育指导……在通过对罪错未成年人进行社会调

查，对案件逐一进行深入分析的基础上，沧县检察院监督公安机关结合具体案情依法对罪错未成年人分别采取矫治措施，引导公安机关制定适合未成年个体特点的矫治方案。

沧县检察院充分发挥监督职能，借力涉未案件统一集中办理机制，积极与县公安机关沟通协调，对今年以来的涉未案件进行摸底排查、登记造册。针对因不满法定刑事责任年龄不予刑事处罚、有其他严重不良行为等未成年人没有依法进行矫治教育等问题进行数据分析，科学研判，探索建立家庭、学校、社会、司法多位一体的帮教管理模式，力求最大限度将罪错未成年人帮教到位。经排查，今年以来，沧县共有涉罪未成年人案件8件29人，均已登记造册，纳入监督范围。

同时，沧县检察院联合公安机关协力对罪错未成年人的民事责任做好释法说理工作，并对被害人就损害赔偿、诉讼程序等提供法律咨询。通过普法教育、释法说理，8件涉未案件均在侦查阶段达成刑事和解。检察人员与公安民警、心理社工共同回访罪错未成年人10人次，取得较好的矫治效果。

检察建议，力促分级保护

在开展罪错未成年人专项监督和特殊矫治活动中，沧县检察院重点对16名罪错在校生展开社会调查，并依据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相关规定，通过检察建议的方式，建议沧县教育局督促其管理的六所学校对罪错在校生履行特殊教育矫治工作。

“对罪错在校生坚持‘一人一档一责任教师’，心理辅导和矫治教育，并阶段性得出矫治结论；对罪错在校生的家长开展必要的家庭教育指导；校方与辅导、矫治老师签订保密协议，切实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沧县检察院建议罪错在校生所在学校完善学生心理健康问题早期发现和及时干预机制以及专业辅导工作机制，要求其与司法机关配合，各司其职，分级对罪错未成年人进行矫治保护，最大限度预防再犯风险。沧县教育局收到检察建议后积极安排部署了该项工作。截至目前，此次专项监督涉及的罪错未成年在校生16名全部落实了“一人一档一责任教师”的矫治方案，并分别进行了“一对一”心理辅导和矫治教育，使罪错未成年人的不良

心理和严重不良行为不同程度地得到改善和矫治。

多方合力，办好“家长课堂”

今年6月，沧县检察院在办理一起未成年人犯罪案件时，发现嫌疑人的母亲监护缺位，向涉案未成年人监护人发出了量身定制的“督促监护令”，并进行宣告送达，督促其监护人依法履行监护职责。

家庭教育缺失是引发未成年人犯罪的一个重要原因。为提升罪错未成年人的家长家庭教育能力，沧县检察院举办了家长课堂，采用团体辅导的方式开展家庭教育指导。罪错未成年人、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等30余人的家长分别到场接受指导。沧州市壹家人社会服务中心、沧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沧县司法局社区矫正科等代表受邀到场讲解，实现多方参与，形成合力。

通过释法说理、案例警示讲解未成年人保护的相关法律知识、亲子沟通技巧和矫治成功的案例引导监护人言传身教，不断提升未成年人自觉纠正不良行为的内在动力。借力家长课堂，该院还向12名罪错青少年的家长发出督促监护令，督促监护人更好履行监护职责。

重拳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

邯郸肥乡检方相关做法获肯定

河北法制报讯（贾伊冰 李薇）“肥乡区检察院

针对电信网络诈骗的新形势、新特点，更新办案理念、认真履行职责、主动担当作为，重拳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取得了卓有成效的工作成果。”近日，邯郸市肥乡区人大常委会调研组到肥乡区检察院调研督导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等工作情况时，对肥乡区检察院在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方面的做法给予肯定。

今年以来，肥乡区检察院针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新形势新特点，主动作为，围绕检察职能，多措并举严厉打击电信诈骗犯罪活动。该院在保证办案质量的前提下，坚持快捕快诉，持续推进“断卡”行动，对涉案人数多、证据庞杂的案件提前介入，引导侦查机关取证，重点对电子证据的固定、诈骗金额的计算等提出

取证意见，确保打击质量和效果。同时，该院还加大法治宣传力度，提高群众防范意识，通过送法下乡、送法进社区、进学校等方式在社区、乡镇街道、广场周边发放宣传册，提供法律咨询，向老年人、务工人员等易受骗群体揭露电信诈骗犯罪手段、危害性以及防范提示，提醒群众不要轻易将个人资料、银行卡号、密码等信息告知他人，有效增强了群众的防范意识，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

为统一执法思想，统一证据标准，该院注重加强与公安机关、金融、电信、法院等部门的工作衔接，全面深入掌握电信网络诈骗手段、获赃渠道等信息，并积极推动群众，举报电信诈骗犯罪及背后的职务犯罪线索，形成打击合力，强化打击效果。今年以来，该院共批捕各类电信网络诈骗案件9件17人，起诉6件13人。

饶阳县检察院信息公开+开门纳谏+检察听证

让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

河北法制报讯（田莉）今年以来，饶阳县人民检察院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创新工作举措，不断提高检察工作透明度，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确保检察权在阳光下运行。

扎实做好案件信息公开，深化“阳光检务”。该院不断拓展检务公开范围，丰富检务公开形式，通过“提醒+反馈”的互动工作模式，加大案件信息公开力度，将案件信息公开工作作为规范司法行为、提升办案质量的助推器。同时，加强12309检察服务中心“窗口”建设，设立律师接待窗口和律师阅卷专门场所，推行“一站式”服务。今年以来，该院共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300余条，辩护与代理预约50人次，发布重要案件信息2条，公开法律文书200余份。

坚持“走出去、请进来”，开门纳谏接受监督。该院定期走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汇报检察工作开展

情况，诚恳征求代表委员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组织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代表走进检察机关，近距离了解检察机关工作具体开展情况，为检察工作谏言献策。该院还坚持人民监督员监督检察办案活动常态化，大力推动人民监督员的监督活动进入检察工作各个环节。到目前，该院已走访代表委员22人次，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2次。

常态化开展检察听证，让公平正义看得见。该院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法治、对公平正义的新期待，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打破独立封闭的办案模式，以检察听证的方式现场释法说理，向公众展示法律的“刚正”和司法的“柔情”，让公平正义可触可感可信，更好地实现案结事了、定分止争。他们共组织召开审查逮捕、羁押必要性审查、拟不起诉、行政公益诉讼、司法救助等各类案件听证会67件次。



“请大家佩戴好口罩，排好队，准备好身份证件……”近日，宽城满族自治县检察院组织检察人员参加城区全员核酸检测应急演练，进一步提升防控应急处置能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图为演练现场。

袁晓航 摄



12月23日，邱县检察院和河北工程大学文法学院举行“校检共建”签约暨揭牌仪式，为大学师生和检察干警搭建互动平台，促进了法学理论与司法实务相结合，进一步推进法治人才培养和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图为双方代表现场签订合作协议。

刘景亚 安素星 摄

不断壮大的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朋友圈”

（上接第5版）

检察机关通过多方合作，积极推进观护帮教基地建设，积极鼓励引导爱心企业、未成年人保护志愿者参与协作建设。

截至目前，全市两级检察机关共建有未成年人观护帮教、禁毒预防、法治教育基地31个，基层检察院观护基地、关爱中心暨医疗机构“一站式”办案区拥有率达100%，已成为未成年人喜闻乐见的学习“阵地”和成长“舞台”。

“护未天使”引领打造政法机关普法阵地

12月3日，唐山市检察机关举办了“护未天使”法宣团启动仪式暨法治宣讲活动。“护未天使”法宣团是唐山市检察院未成年人工作的又一创新之举，系省内唯一一家市级政法机关法治宣讲团队，将于2022年陆续开展对未成年人法治教育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学校、进羁押矫正场所的宣讲活动。

“护未天使”法宣团吸纳了全市检察机关30余名成员，根据未成年人不同年龄段不同群体，宣讲团细分为三个小分队：“小螺号”宣讲队、“青衿志”宣讲队、“启明星”宣讲队，分别针对14岁以下的低龄幼儿和

儿童、14至18周岁的初高中生、罪错未成年人，普法内容更具针对性。

据介绍，该活动得到相关市委领导、政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社会团体组织，以及社会各界的一致认可和肯定，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张惠德要求在全市政法机关成立宣讲团，使用检察机关现有团名品牌、团队架构和组织方案，集合全市公检法司四家法治宣讲力量，群策群力，开拓创新，争取将“护未天使”的法宣品牌推出唐山、推向全国，成为唐山未成年人保护法治宣传力量的最优增长极。

永清29名检察听证员受聘上岗

河北法制报讯（杨颖 张艺腾）日前，永清县人民检察院举行首届检察听证员聘任仪式，来自社会各界不同行业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职业律师、企业代表等共29人受聘成为该院首批检察听证员，任期三年。

“检察听证员身份既是一种荣誉，更是一种责任。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自觉接受检察机关和广大群众的监督，秉持公心，依法听证，努力树立起当代检察听证员的良好形象。”检察听证员、河北恒帆律师事务所律师刘远说。

检察听证是检察机关审查案件的一种重要方式，以公开促公正、以公开促化解，将检察权置于阳光之下，通过听证员的参与，提升检察官公信力，解决群众反映的实际问题，促进化解社会矛盾、修复社会关系，实现案结事了。

石家庄市鹿泉区检察院持续监督

900米长的垃圾带终被清除

河北法制报讯（谷雅丽）经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检察院持续发力，日前，位于铜冶镇的一条长约900米的垃圾带终于被清除干净。周边群众纷纷称赞：“检察院替咱老百姓办了件大实事。”

2020年9月，鹿泉区检察院接到举报，称铜冶镇中心大街沿线某路段堆积大量建筑垃圾。该院迅速组成专案组到现场实地探查，拍照取证。经调查，

该处是旧村改造拆迁区，由于原有房屋拆迁，大量建筑垃圾未及时清运，长期堆积并与附近村庄产生的生活垃圾混堆在一起，形成了一条南北长约900米的垃圾带，影响了周边生态环境。查清事实后，该院立即向铜冶镇政府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积极履职，及时清理建筑垃圾。

铜冶镇政府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立即将原有建筑垃圾进行了清

理，但该拆迁区域还有25户未拆迁到位，拆迁后还可能会产生大量的建筑垃圾，为此，鹿泉区检察院与铜冶镇政府召开联席会议，建议该镇尽快启动剩余拆迁户拆迁工作，即拆即清杜绝产生拆迁建筑垃圾堆积现象。

今年4月，该院组织干警再次到现

场复查时，发现拆迁现场又形成了新的建筑垃圾。该院检察长王玉录与镇政府负责人员多次座谈，研究解决问题的难点、堵点，寻找问题根源，共商解决问题的方案。针对拆迁户思想工作难做